

擅自使用“冰墩墩”形象小心侵权!

黄岛法院法官教您如何避免“踩雷入坑”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王宾 刘阳阳

随着北京冬奥会的举办,“冰墩墩”成为新宠,在众多粉丝追捧下,自制“冰墩墩”可能引发的侵权问题也备受关注。自制“冰墩墩”如何使用才不侵权呢?我们先来看一个案例。

青岛西海岸新区某蛋糕店销售的蛋糕,未经权利人同意,擅自使用“巴克队长”“呱唧”“皮医生”一系列“海底小纵队”卡通形象作为蛋糕装饰。2020年,著作权人以该蛋糕店的行为侵犯了其著作权为由,诉至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

黄岛法院法官李红松告诉记者,同“冰墩墩”一样,“海底小纵队”系列卡通形象受著作权保护,未经权利人允许,任何人不得以出售或赠与方式向公

众提供作品的原件或复印件。本案中,该蛋糕店销售用于装饰蛋糕的卡通形象,与“巴克队长”“呱唧”“皮医生”在整体形象、比例、服装造型、色彩、风格表达上基本相同,可以认定构成实质性相似。被告该蛋糕店未经允许,擅自将该系列形象用于商业销售中,侵犯了原告的发行权,应当承担停止侵权、赔偿损失的民事责任。

李红松表示,“冰墩墩”卡通形象构成美术作品,应当受著作权法保护。著作权人为北京冬奥会组委会,其有权禁止他人未经许可使用该作品,包括开发、传播和销售表现该作品的相关衍生品行为。那么,如何使用“冰墩墩”才不算侵权呢?根据《中华人

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关于作品合理使用可以界定为,按照“冰墩墩”卡通形象自己绘制一幅油画或制作成同样形象的泥塑等用于个人欣赏,报纸、期刊、广播电台、电视台等媒体在报道新闻时对该形象的再现等使用方式,属于对作品的合理使用。通常情况下,该行为不会损害著作权人的合法权益,不构成侵权。除法律特别规定的“合理使用情形”外,其他未经许可的著作权意义上的使用行为,如商家未经权利人许可擅自生产玩具、玩偶,或者将其用于服装、蛋糕等周边衍生产品的行为,属于侵权行为。侵权行为同时损害公共利益的,将受到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法官提醒】

某些经营者法律意识淡薄,特别是对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了解甚少。不少经营者为满足客户需求,对于一些热门卡通形象随意取用,并未考虑到是否会构成侵权。类似海底小纵队、超级飞侠、小猪佩奇等诸多小朋友喜爱的卡通形象,均由相应权利人创作,属于法律保护的著作权范围,经营者应尽量使用原创设计,或在取得权利人许可后,合法合规生产经营,尽量避免出现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行为的情形。

市北诞生全国首个“京拍保”竞拍成功案例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张淦

近日,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法院执行局保全拍卖团队通过京东拍卖平台成功拍出了青岛市兴隆路一处107平方米的住宅。与以往司法拍卖不同,本次拍卖竞买人通过购买市北法院与京东联合推出的“京拍保”服务,只缴纳了保证金金额的25%即获得竞拍资格并最终顺利成交,由此诞生了全国首个通过“京拍保”竞拍成功的案例。

随着当前青岛房地产市场逐渐降温,《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司法拍卖房产竞买人资格若干问题的规定》的落地实施,执行案件中,司法拍卖房产的成交率也受到了不小的影响。而在网络司法拍卖中,竞买人竞拍前需要缴纳的标的物起拍价20%的保证金,如果竞买人同时竞拍多个标的物的竞价,需要缴纳多笔保证金,资金占用相对较大,极大地影响竞买人的竞拍体验及标的物的成交率。为切实解决执行中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问

题,提高执行案件财产处置的成交率,降低保证金缴纳门槛,为竞买人及资产处置方带来更有力且全面的保障,市北法院执行局从拍卖款尾款和保证金的角度深入调查论证,推出了“法拍贷”和“京拍保”两项新举措,前者为竞买人竞拍住宅和商业用房提供了贷款业务,后者则降低了竞买人因司法拍卖结果不确定性而产生的资金占用压力。

以本案为例,竞拍房产起拍价为1399000元,报名参加竞拍需缴纳起拍价20%的保证金也就是279800元,而购买“京拍保”后竞买人只需缴纳原保证金的25%即69950元即可参与竞拍,大大减轻了竞买人的资金占用压力。

下一步,市北法院执行局将继续加强与京东等拍卖平台的合作力度,提升社会整体对司法拍卖的关注度和参与度,带动司法拍卖溢价率与成交率的提高,实现执行案件、当事人、竞买人的多方共赢。

打扑克吵架六旬老人晕倒身亡 莱西法院判决其自担90%责任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侯伟坤 谭美娜

一场牌局,让街坊邻里急了眼,口角之争最终引发命案,给双方带来了无妄之灾。近日,莱西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被告李某某赔偿原告死亡赔偿金、丧葬费、鉴定费共计825834元。

据了解,67岁的李某与47岁的李某某是同村村民。一天,李某某在旁观看李某与众人打扑克,散场时李某某意犹未尽,遂上前抢夺扑克牌,想阻止散场,让自己加入牌局。过程中,李某与李某某发生口角,并相互推搡。经人劝架,李某某正欲离开,李某却以弄伤自己为由再次与之发生争执。后双方回家,谁知,李某刚踏进家门口便晕倒在地,邻居见状立刻拨打急救电话并报警,但李某于当日抢救无效死亡。

经鉴定,李某某符合“在冠状动脉粥样硬化性心脏病及高血压性心脏病的基础上,情绪激动、剧烈运动、轻微外力等因素,诱发其冠心病急性发作致心力衰竭死亡”。事后,李某的妻子、儿女便将李某某告上法庭,要求被告李某某按照40%的过错责任,赔偿死亡赔偿金、丧葬费、鉴定费等共计30余万元。

争议焦点一:被告对李某某的死亡是否存在过错?法院经审理认为,李某某年事已高,并患有心脏病。被告李某某对李某某的病情可能并不知晓,但李某某作为具备一般智识经验的成年人,应当能够预见争吵、推搡的行为,在相当程度上会增加李某某情

绪激动、进而诱发其他疾病的客观可能性,也应知晓推搡行为会直接对对方身体造成一定程度的损害。而事发过程中,李某某未尽到一般人的审慎注意义务,两次与李某某发生争执,对李某某疾病发作死亡的结果存在疏忽大意的过失,主观上具有过错。

争议焦点二:被告行为与李某某死亡之间是否具有法律上的因果关系?

法院经审理认为,根据法医学尸体检验鉴定,李某某突发疾病死亡的诱因是“情绪激动、剧烈运动、轻微外力”,其在纠纷发生后极短时间内突发疾病死亡,可以确认被告李某某争吵、推搡行为与李某某死亡之间具有法律上的因果关系。因此,李某某应承担相应侵权责任。

争议焦点三:被告如何承担赔偿责任?

法院经审理认为,李某某明知自身疾病,却在双方发生争吵后再次与之推搡,其对损害结果的发生亦有过错,可以减轻被告李某某的过错责任。李某某病发死亡既有情绪激动的诱因,也有自身疾病的影响,综合考量双方争执发生的过错程度、病发的原因力等因素,酌定以李某某自担90%责任、李某某承担10%责任为宜。据此,法院作出上述判决。一审宣判后,双方当事人均未上诉。

《青岛市检察机关检察官听取律师意见工作规定》出台

检律协作新平台让双方沟通更便捷



检律协作座谈会现场。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记者 刘瑞东

日前,青岛市人民检察院印发《青岛市检察机关检察官听取律师意见工作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规定》)。据悉,市检察院将进一步搭建新型、健康、良性互动的检律协作平台,扎实强化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为青岛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优质的司法保障。此前,市检察院、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召开检律协作座谈会。会上,市检察院介绍了关于出台《规定》的情况。市检察院参会的各部门主任、副主任和与会律师代表对此进行了讨论,并就律师办理刑事案件和提出羁押必要性审查时如何联系检察官交流了意见。

山东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山东照岳律师事务所创始人刘均从认罪认罚值班律师的履职情况、律检同堂培训、贯彻少捕慎诉慎押制度、审查起诉阶段律师知情权、检察院发挥检察监督职能及案件起诉时向法院移送电子卷宗等六个方面

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并代表广大律师对青岛两级检察机关为保障律师执业权利所做出的努力表示衷心感谢。青岛市律师协会副秘书长、山东照岳律师事务所主任赵喆参加会议并发言。

《规定》共十五条,主要针对律师联系检察官存在困难的情形,对于检察官主动约见律师及律师直接联系检察官听取意见的不包括在内。《规定》明确了电话预约、现场预约和12309中国检察网三种预约方式,对于律师提出当面听取意见的,检察官三个工作日内应当安排当面听取,确实无法当面听取的将采取电话沟通的方式,切实保障听取律师意见权益落实。案管部门和控申部门每月对预约申请进行梳理管理,对检察官没有听取意见的,将由控申部门依照阻碍律师执业权利的有关规定办理。确保律师执业权利得到有效维护。

平安开发区消防专栏 第265期

开发区开展大跨度建筑夜间灭火救援演练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蒋世龙 通讯员 张钧尧

为进一步提高队伍扑救大跨度大空间火灾实战处置能力,聚焦“全灾种、大应急”的时代要求,全面检验辖区队伍联合作战效能。近日,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在山东高速西海岸智慧物流产业园开展大跨度大空间建筑夜间灭火救援实战演练。

此次演练模拟山东高速西海岸智慧物流产业园D3号厂房南跨区因员工操作失误导致起火,浓烟致人员昏迷被困火场。大队指挥中心接警后,第一时间启动预案,按照“大跨度、大空间出动力量编程”调派5个消防救援站10部消防车、50余名指战员赶赴现场进行处置。

大队指挥部第一时间划分战斗区段,统筹安全管控,各消防救援站在统一指挥下,分区负责本消防救援站的战斗行动;坚持“先控制、后消灭”的灭火原则、“全面细致、全程评估”的安全施救原则和“自然、人工、机械相结合”的排烟排热原则,采取分段堵截、攻排结合、全域监测、梯次围歼等战术战法,强化无人机侦查监测、装



夜间灭火救援消防演练现场。

备模块化遂行保障、多种应急力量协同配合,圆满完成既定灾情的处置。

演练结束后,大队教导员魏恒德对此次演练过程进行了总结讲评,分析了存在的问题及不足,明确了下一步改进措施,并勉励全体参演人员要继续提高能力,以攻坚克难、敢打必胜的优良作风为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保驾护航。

主办: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南路666号卓亭广场

法治李沧专栏 第18期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蒋世龙 通讯员 李婉舒

近日,在青岛市李沧公证处的办事窗口,经过10分钟等候,当事人李女士在公证文书上快速签下自己的名字,随即拿到了公证书。从早上的网络申请到拿到公证文书,只用了1个多小时。当事人李女士表示,自己前两年办理父亲遗产时来过两次公证处,和以前相比,目前在公证处办理公证业务真是太便捷了,以前办理公证头都晕,各种材料很多,现在通过公证云上传材料的确方便,在家里就可以通过拍照的方式准备材料,即使材料有遗漏也不用来回跑。真的只用跑一次,而且就是来签个字。

“我家的老房子是爷爷在上世纪80年代建造的。我父亲办理继承房产时留下了许多资料,现在我需要办理父亲的遗产,只要往接待窗口一坐

就成!”家住李沧区的王先生到李沧公证处办理继承公证,发现很多证明已不需要他来提供,也不需要他提供证明材料后公证员花时间去核实,大大缩短了他领取公证书的时间。

这主要得益于“李沧区政务大数据应用服务平台”。李沧公证处按照“最多跑一次”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深入了解公证处与其他部门数据信息共享情况,结合各公证处公证业务需求,和李沧区审批局对接,梳理并完成的涉及公民身份信息、户籍信息、机动车信息、婚姻信息、驾驶证信息、医学出生证明信息、社保个人基本信息、职工公积金信息、不动产信息、民事判决书、学籍学籍信息以及涉及企业和法人的工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企业基本信息、法人失信信息等46种

李沧公证处:打破数据壁垒,让公证更便利

政务信息数据对接。其中,数据核查范围市级13个、省级19个、国家部委7个。这46种政务数据的打通,相当于李沧公证处与十几个政府部门业务信息实时联动,让过去的公证机构人工核查周期从几天甚至几周变成现在以秒为计算单位,群众的多次来回跑变成一次都不用跑。证照类和证明法律事实简单的公证事项,从受理到出具公证书,由原来的法定15天变为30分钟立等可取。从2019年到目前为止共查询数据1万余条,占办证总量的2/3,切实减轻了当事人的举证负担、缩短了公证核实现期。通过大数据这一平台,用活数据,融通信息孤岛,让数据跑起来,最终目的是让百姓受益。

社会需求和科技赋能是新时代公证发展的

主题。李沧公证处使用的政务大数据平台无论从数据的数量、涉及的范围、还是获取信息的详细度都在青岛市公证行业内遥遥领先。通过李沧区政务大数据的融合应用,让公证执业活动从过去的电话及人工上门核实的繁琐程序中解脱出来,解决了调查核实难的困境,节省公证机构人力资源成本,避免了群众多部门往返跑的情况,进而提升了公证服务效能,提高了公证公信力。政务大数据也为公证创新服务理念提供重要保障,特别是为线上受理、线上审查提供有力支撑。为公证插上大数据的翅膀,李沧公证处努力提升公证服务水平,最大程度地实现“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为当事人带来更加便利、高效、个性化的公证服务。